

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.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上海济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	是	4,692,476	5.17	1.94	2024-1-19	2025-2-6	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
合计		4,692,476	5.17	1.94		—	

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宁波百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8,144,000	7.49	-	-	-	-	-	-	-	-
合计	145,152,000	59.94	4,692,476	-	-	-	-	-	-	-

注：（1）上海济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，邵雄辉先生、宁波华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宁波百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其一致行动人。

（2）百分比数据存在四舍五入。

（3）上表中“持股比例(%)”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，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（4）上表所述“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不包含高管锁定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
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2月7日